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

询比文件

项目名称：2023年职业危害检测服务采购

发包单位： 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第一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

一、服务概况

1.服务名称：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2.采购人: 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

3.服务地址：辽宁省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中粮大道 1 号。

4.采购内容：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服务要求

完成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出具报告，并通过专家

评审。

三、投标要求

1.参与投标单位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法人，投标人持有有 效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政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

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参与投标单位持有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乙级或以上），且

在有效期内，证书业务范围需要涵盖相关业务。

3.参与投标单位需具有 CMA 资质，认证项目包括噪声、工频电场、粉尘、

一氧化碳、二氧化硫、硫化氢等项目。

4.对我公司年度执行报告进行技术把关和技术指导。

5.如我司有职业健康相关问题咨询，提供技术指导。

6.合同签订时乙方需提供正式的检测方案作为合同附件并遵照执行。

7.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与营口长宜热力有限公司为热电联产企业，营口 长宜热力有限公司为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动力车间），授标

合同可统一签订。

8.职业危害检测项目见附件

四、验收标准

按甲方技术要求标准进行验收

五、中标原则

总价低价中标原则

合同主要条款

**第一条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服务内容

对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2. 服务要求

完成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职业危害检测, 出具报告 ，并通过专家评审。

3. 服务方式

为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进行职业危害因素检测， 出具正式检测报告

4. 时间要求

每项工作自甲方按照乙方资料清单提供全部资料之日起 日（工作日） 内出具报告并

移交至有关部门审批

**第二条：服务费用**

1. 服务费共计（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 甲方分次付款。

2. 【付款方式】报告评审通过后，乙方提供 %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次月付清全款。

**第三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 安排一名人员与乙方进行业务沟通。

2. 按照乙方提供的资料清单提供资料 ，并配合乙方及其人员的工作。

3. 为乙方提供现场收集资料、了解情况的便利。

4.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5. 有权要求乙方告知项目进展情况。

**第四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1. 安排一名人员与甲方进行业务沟通。

2. 按照合同的约定及甲方的要求编制报告 ，按照相关部门的要求修改。

3. 在甲方现场遵守甲方各项管理规定及现场人员的管理。

4. 乙方人员在甲方现场工作过程中应遵守甲方规章制度 ，因乙方过错造成任何人身、

财产损失的， 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5.因乙方制定技术服务方案不完善而不能顺利完成本项目，造成服务项目增加，产生额

外费用由乙方支付。

**第五条：保密责任**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中知晓的一切保密信息，应予以严格保密，该保密责任人包括甲乙 双方工作人员及参与到此项目中的第三方人员， 甲乙双方对保密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发生 泄密事件，受害方有权直接请求合同另一方承担赔偿责任；保密期限为此等保密信息被公开

之日。

**第六条：项目验收**

甲方对项目验收标准为： 由乙方出具的安全预评价报告、安全设施设计、安全验收评价

报告均通过专家评审 ，不符合验收标准的 ，乙方应无偿无条件的进行修改 ，直至验收合格。

**第七条：违约责任**

1. 因甲方过错未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的 ，按照逾期未付款金额的【3%】/日支付违约金。

2. 因乙方原因未在约定时间完成阶段性工作或未按时提交报告送审的 ，按照合同总额 的【3%】/日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十五】日，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此种情况下

如乙方造成其他损失 ，解除合同不影响其赔偿甲方相关损失。

3. 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合同延期 ，时间相应予以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的逾期 ，不论何

种情形均按照本条第 2 款执行。

**第八条：合同的解除**

1.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经催告后【十五】日仍不履行并对甲方工作造成实 质影响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合同自解除通知到达乙方时即行解除， 甲方对已完成的 服务费用不予支付，且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20%作为违约金；如前述情形给甲方造

成其他损失 ，解除合同不影响甲方要求赔偿相关损失。

2.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进度款项 ，经乙方催告后在【十五】日内无正当理由

仍不支付的 ，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且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20%作为违约金。

**第九条：不可抗力**

合同履行中，如发生法定的不可抗力事件，遭受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十日内提交正 是合规的书面报告，合同向对方据此可不追究违约等相关责任；不可抗力持续三十日以上的，

任意一方可提出解除合同 ，双方另行商议。

**第十条：其他约定**

1. 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 ，任意一方可诉至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解决；诉讼费、律师

费等相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2. 合同未尽事宜或履行中内容变更 ，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约定。

3.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一式【2】份 ，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效力。

4. 与本合同有关的相关资料作为附件 ，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本合同由双方盖章后 ，即日生效。传真或扫描件（能证明信息真实）有效。

**第十二条、廉洁条款：**甲乙双方及其员工不得向对方及其员工实施商业贿赂行为，包括 但不限于给予回扣、礼品、馈赠、娱乐、招待等行为；甲乙双方及其员工不得向对方及其员 工索要财物；甲方发现乙方或乙方员工向甲方或甲方员工实施前两款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 解除本合同 ，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乙方发现甲方或甲方员工向 乙方或乙方员工实施前两款行为的，应通过邮箱：thjjb@cofco.com；电话：010-85017235 向

甲方予以举报 ，如乙方不予举报的 ，甲方发现后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乙 方 | | | | | |  | 甲 方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名称 | 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 | | | | |
| 单位地址 |  | | 邮 编 |  | | 单位地址 | 辽宁营口仙人 岛经济开发区 | | 邮编 | 115009 | |
| 电话 |  | | 传 真 |  | | 电 话 | 0417 -  6573088 | | 传真 | 0417-657301  5 | |
| 开户银行 |  | | | | | 开户银行 | 中国工商银行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 支行 | | | | |
| 帐 号 |  | | | | | 帐 号 | 0709001819223086193 | | | | |
| 税 号 |  | | | | | 税 号 | 91210881558152425D | | | | |
| 法 定  代 表 人 |  | 委 托  代 理 人 | | |  | 法 定  代 表 人 |  | 委 托  代 理 人 | | |  |

第三部分 中粮糖业采购监督联系方式

一、中粮糖业纪检监督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8 号 9 层 904 室监察部

电话：010-85017235

二、采购项目监督人员联系方式

姓名：于鑫淼

联系电话：0417-6562810

第四部分 采购投标文件

一、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代理人： ，性别 ， 年 月 日出生，身份证号

码： ,系 单位职工，现

住 。

授权事项：

1、委托人委托代理人 代表委托人参加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的招标或议标 活动，以委托人的名义全权办理招标或议标过程中的投标、报价、议标谈判等一切与招标或

议标相关的事宜。

2、如果委托人中标，代理人以委托人的名义与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并办

理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一切相关事宜。

本公司对代理人的上述代理行为均予以认可并承担责任。

授权期限：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粘贴处：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委托授权时间： 年 月 日

**二、质量承诺书**

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

为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职业危害因素检测项目采购工作，保

证产品质量，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我公司承诺所供之商品质量，数量均不出现假冒、短少现象，并随时按贵公司要求 提供各种质量检测报告，如发生与之相关的客户投诉赔偿，待材料质量查明之后一概由本供

应商负责。

2.严格按照合同、订单要求供货、补货，商品价格上调需提前上交调价单，商品下调

或做特价时与贵公司联系下调方案。

3. 我公司严格执行供应商应尽义务，做到送货及时，货物质量优质，货物装箱整齐方

便运输。

4.我公司承诺保证为贵公司所供之货，货源充足，不发生断货拒供现象。

5.我公司认可贵公司的货物验收制度和仓库保存条件，并在对供应货物进行验收时，

自愿严格遵守贵公司的货物验收制度。

6.我公司对未通过验收的货物，保证在贵公司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自愿

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7.我公司对通过验收的货物，在贵公司投入使用之前， 出现相关证照不全、 品牌不符 及任何质量问题的，我公司承诺无条件退货，并在贵公司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

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廉洁承诺书

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

为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采购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

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中粮屯河公司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2.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3.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

符合规定；保证不会以其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4.不将主体、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包括贴牌生产、转包等）。

5.不以任何方式向招标人员或者评标成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 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

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6.不向贵公司涉及招标的部门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

通工具、 电脑等。

7.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

向贵公司纪检监察部举报（举报电话：\*\*\*）。

8.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及合同的附件， 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9.若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公司有关规定，我方自愿永久放弃参

与贵公司的所有业务往来，并承担贵公司制度规定的一切法律责任。

10 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报价单

根据你公司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职业危害因素检测项目询比价文件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 投标法》等有关规定 ，经研究上述询比价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服务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 ，我方

报价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含税） | 总价（含税） |
| 1 |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 详情见询比文件 | 1 | 项 |  |  |
| 合计 |  |  |  |  |  |  |
| 付款方式 |  | | | | |  |
| 税率 |  | | | | |  |
| 工期 |  | | | | |  |

2、我方已详细审核并认同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完成跟踪审计任务。

4、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

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 标 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报价明细一览表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职业危害检测项目 | | | | | | |
| 制糖车间检测点 | | | | | | |
| 区域 | 岗位 | 存在位置 | 检测内容 | 检测点数 | | |
| 粉尘 | 毒物 | 物因 |
| 制糖车间 | 原料仓上料 | 原料仓 | 糖粉 | 1 |  |  |
| 现场巡检 | 饱充罐、瓦斯泵区 | 一氧化碳 |  | 1 |  |
| 化糖 | 化糖区 | 噪声、高温、糖粉 | 1 |  | 2 |
| 板框过滤 | 板框区 | 噪声 |  | 0 | 1 |
| 硫漂 | 硫漂区 | 二氧化硫 |  | 1 | 1 |
| 结晶 | 结晶区 | 噪声、高温 | 0 | 0 | 2 |
| 分离 | 分离区 | 噪声、高温 | 0 | 0 | 2 |
| 筛分 | 包装、筛分区 | 噪声、糖粉 | 1 |  | 1 |
| 小包装 | 筛选机区 | 糖粉、噪声 | 1 |  |  |
| 石灰窑 | 石灰窑 | 石灰石粉尘、一氧化碳 | 1 | 1 |  |
| 旋流器 | 石灰石粉尘 | 1 | 0 |  |
| 消和器 | 噪声 | 0 | 0 | 2 |
| 皮带输送机 | 石灰石粉尘 | 1 | 0 | 0 |
| 配电间 | MCC-2 | 工频电场 | 0 | 0 | 1 |
| 高压间 | 工频电场 | 0 | 0 | 1 |
| 离子交换车间 | 盐酸管线 | 盐酸 | 0 | 1 | 0 |
| 维修工 | 车床 | 噪声、电焊粉尘 | 1 | 0 | 1 |
| 维修车间 | 焊工 | 电焊区 | 二氧化锰、电焊烟尘、噪声 | 2 |  | 1 |
| 仓储物流部检测点 | | | | | | |
| 区域 | 岗位 | 存在位置 | 检测内容 | 检测点数 | | |
| 粉尘 | 毒物 | 物因 |
| 仓储部 | 皮带 | 2楼皮带机、前台装车区、3楼皮带机、2#库、3#4#库 | 噪声 | 0 | 0 | 5 |
| 电工 | 仓储部全部配电柜 | 工频电场 |  |  | 1 |
| 焊工 | 电焊区 | 电焊烟尘、工频电场 | 1 |  | 1 |
| 原糖库 | 理货员 | 原糖库内、地下通廊、21米平台 | 糖粉 | 1 | 0 | 0 |
| 品控部检测点 | | | | | | |
| 区域 | 岗位 | 存在位置 | 检测内容 | 检测点数 | | |
| 粉尘 | 毒物 | 物因 |
| 普化区 | 半成品岗 | 药品架 | 氢氧化钠 |  |  | 1 |
| 普化区 | 半成品岗 | 药品架 | 盐酸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营口长宜热力有限公司职业危害检测项目 | | | | | | |
| 动力车间检测点 | | | | | | |
| 区域 | 岗位 | 存在位置 | 检测内容 | 检测点数 | | |
| 粉尘 | 毒物 | 物因 |
| 输煤段 | 上煤工 | 天车 | 煤尘 | 1 | 0 | 0 |
| 巡检工 | 输煤廊 | 煤尘、噪声 | 1 | 0 | 1 |
| 碎煤工 | 碎煤机房 | 煤尘、噪声 | 1 | 0 | 1 |
|  | 给煤机 | 煤尘、噪声 | 1 | 0 | 1 |
| 锅炉 | 司炉工 | 锅炉前 | 矽尘、一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噪声、高温 | 1 | 4 | 2 |
| 除渣 | 除渣工 | 除渣机 | 其他粉尘、噪声 | 1 | 0 | 1 |
| 汽机 | 发电工 | 汽轮机 | 噪声、高温、工频电场 | 0 | 0 | 3 |
| 脱硫间 | 给料工 | 搅拌机 | 噪声 | 0 | 0 | 1 |
| 压滤机 | 噪声 | 0 | 0 | 1 |
| 脱硫工 | 脱硫塔 | 二氧化硫 | 0 | 1 | 0 |
| 脱硫泵巡检工 | 泵房 | 噪声 | 0 | 0 | 1 |
| 除尘室 | 除尘工 | 除尘室 | 其他粉尘 | 1 | 0 | 0 |
| 动力泵房 | 巡检工 | 动力泵 | 噪声 | 0 | 0 | 1 |
| 风机室 | 巡检工 | 风机 | 噪声 | 0 | 0 | 1 |
| 变电所 | 电工 | 配电箱 | 工频电场 | 0 | 0 | 1 |
| 水处理间 | 加药工 | 加药池、沉淀池 | 噪声、硫化氢、二氧化硫 | 0 | 3 | 0 |
| 化验室 | 化验员 | 通风橱 | 盐酸、氢氧化钠 | 0 | 2 | 0 |
| 污水 | 污水处理 | 污水间 | 物理因素类: 噪声 化学因素类: 一氧化碳、硫化氢、氨 | 0 | 3 | 1 |